

# 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

## 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29 日，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技术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根据《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检查、听取建设和监测情况介绍、查阅相关资料及讨论，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属于新建性质，位于贵港市产业园石卡分园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33'33.59"，北纬 22°59'44.82"，占地面积 29239m<sup>2</sup> (约 43.84 亩)，总建筑面积约为 16932.00 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房、仓库、产品检测中心综合楼及给排水、供电、道路、停车场、门卫等配套设施，环评阶段计划投资 25000 万元，建成年产铜线、铜绞线 27000 吨，铜排 3000 吨，但因市场原因及公司生产调整，现实际投资 8000 万元，建成年产铜线、铜绞线 27000 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本次仅对实际建成及配套设施竣工进行环保验收（简称“一阶段”）。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完成《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同年 9

月 29 日，原贵港市覃塘区环境保护局以《贵港市覃塘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覃环〔2017〕18 号）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 月竣工并投入调试生产，2020 年 9 月 5 日申领获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8003102197294001U。依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委托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根据 2022 年 5 月 27~28 日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编制《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检查，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均没发生重大变动，只因市场原因及公司生产调整，采取分期建设，符合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回顾

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环保要求施工，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

### （二）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 1. 废水

项目执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道收集后排到工业园雨水管网。废水主要有拉丝工序的拉丝液、退火工序的退火液和生活污水；拉丝液、退火液经过滤、沉淀、冷却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区域污水管网未连接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目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专人定期进行清运。

#### 2. 废气

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及排放。

### 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基础减震、厂房阻隔、距离自然衰减后排放。

###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废铜丝、铜屑、铜泥及生活垃圾等。

废铜丝、铜屑、铜泥交由佛山市南海区松岗兴华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回收再生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5. 其它措施

制定有相关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生产厂区采取硬化防渗，空地采取植树种草绿化，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且工况稳定，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要求。

### （二）噪声监测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 五、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结果，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及排污许可制度，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无重大变动，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设施，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讨论，验收工作组同意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铜线、铜排生产项目(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完善相关标识标牌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使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何世鑫	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7707859846
	梁焯	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	经营助理	17707856046
	韦光健	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13481587195
监测单位	梁文超	广西华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177294736
特邀专家	黄俊峰	广西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高工	13597236500
	梁文超	广西港超铜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878260908

